

海关总署公告2008年第63号报关员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1/2021_2022__E6_B5_B7_E5_85_B3_E6_80_BB_E7_c27_511224.htm 海关总署公告2008年第63号（关于调整化肥类产品特别出口关税）【法规类型】海关规范性文件【内容类别】关税征收管理类【文号】海关总署公告2008年第63号【发文机关】海关总署【发布日期】2008-8-29【生效日期】2008-9-1【效力】[有效]【效力说明】经国务院批准，对部分产品出口关税进行调整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一、从2008年9月1日起将氮肥及合成氨的特别出口关税上调至150%，并实施至2008年12月31日。二、自2008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，对除上述两种产品外的其他化肥及化肥原料继续征收100%特别出口关税。化肥类产品特别出口关税税目税率表见附件。特此公告。附件：化肥类产品特别出口关税税目税率表"#F8F8F8"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